

三证券代码：833617

证券简称：元本检测

主办券商：华福证券

浙江元本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6月15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5月2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邱贞洁女士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主席邱贞洁女士向与会监事汇报浙江元本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22年度的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下发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步披露的《2022 年年度报告》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财务负责人贾青提请全体监事审议财务部向公司监事会提交的《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为了实施公司战略，合理支配公司资源，达到预期经营目标，特制订《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保证公司业务的扩张，加快推进公司建设，保证公司良性运营，2022 年度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不分配现金红利、不转股、不送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元本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浙江元本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6 月 15 日